

食品学院本科生集中转专业实施细则

为贯彻落实“以学生为中心”和因材施教的教育理念，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进一步规范转专业工作，根据《东北农业大学学生转专业、转学管理实施细则》（东农教字(2024)34号）文件精神，特制定本细则。

一、转专业的基本原则

(一) 严格遵守规则。坚持公平、公正和公开，严格遵守转专业条件、规则与程序。

(二) 体现社会需求。转专业工作要充分体现社会对人才的需求，发挥促进就业导向。

(三) 注重学生发展。要充分体现“以学生为中心”育人理念，更好发挥学生志趣与专长，为学生建立多元成长通道。

(四) 确保办学质量。转入专业要在确保整体人才培养质量、办学条件和培养能力相匹配的原则下招收转专业学生。

二、转专业的申请条件

申请条件参照《东北农业大学学生转专业、转学管理实施细则》等文件要求执行，身心健康，已修读专业相关的化学课程。

三、接收计划

序号	专业名称	接收人数
1	食品科学与工程	20
2	乳品工程	10
3	粮食工程	5
4	食品质量与安全	5

5	食品营养与健康	5
---	---------	---

四、转专业考核体系

各部分权重及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学业成绩考核(占总成绩的 40%)

(1) 考察学生原专业已修课程的学分绩点(占学业成绩考核的 50%)

(2) 考察学生在原专业的专业排名(占学业成绩考核的 50%)

(二) 面试(占总成绩的 60%)

考察学生的英语水平、专业素养、学习兴趣、逻辑思维、沟通表达能力、对转入专业的适应能力及综合素质。面试总成绩 100 分，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。

(三) 学院根据总成绩从高到底排序，并结合学院转专业名额限制，确定各专业的拟转入学生名单。

食品学院